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零二一年二月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作为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友钴业”、“发行人”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按照贵会的相关要求，对本次发行的合规性出具如下说明：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概况

（一）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即 2021 年 1 月 22 日）。

本次发行价格为 84.00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

（二）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为 71,642,857 股，符合贵会《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04 号）中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42,378,457 股新股的要求。

（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84.00 元/股，发行股数 71,642,857 股，募集资金总额 6,017,999,988.00 元。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5 家，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1	陈雪华	2,142,857	179,999,988.00	18
2	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	17,857,142	1,499,999,928.00	6
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142,857	935,999,988.00	6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488,095	544,999,980.00	6
5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个人分红	4,285,714	359,999,976.00	6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85,714	359,999,976.00	6
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80,952	325,999,968.00	6
8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30,952	304,999,968.00	6
9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3,571,428	299,999,952.00	6
1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95,238	259,999,992.00	6
1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97,619	234,999,996.00	6
12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 新动力型投资账户	2,547,619	213,999,996.00	6
13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336,428	196,259,952.00	6
1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 沪	2,142,857	179,999,988.00	6
15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37,385	120,740,340.00	6
合计		71,642,857	6,017,999,988.00	-

(四) 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6,017,999,988.00 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 55,854,717.40 元、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7,141,616.4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55,003,654.14 元。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金额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的相关审议和核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

1、2020年5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2020年9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2020年10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年6月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1、2020年12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2020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04号）。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本次发行经过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过程和情况

（一）本次发行程序

日期	非公开发行时间安排
2020年12月29日	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04号）
2021年1月21日	向中国证监会报备发行方案、发行方案基本情况表、预计时间表

日期	非公开发行时间安排
2021年1月21日	1、向中国证监会报备启动发行前会后事项承诺函 2、主承销商收盘后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送《认购邀请书》
2021年1月22日至 2021年1月25日	1、确认投资者收到《认购邀请书》； 2、接受投资者咨询
2021年1月26日	1、2021年1月26日上午9:00-12:00接收申购文件传真，簿记建档；律师事务所通过禅悦监控摄像资料方式见证； 2、接受申购保证金； 3、对拟配售对象进行投资者适当性核查； 4、根据询价结果及投资者适当性核查情况，确定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和获配对象名单
2021年1月26日	向获配对象发出《缴款通知书》和《股份认购协议》
2021年1月27日	向未获配售的投资者退还申购保证金
2021年1月29日	1、接受获配对象补缴申购余款（截至下午16:00） 2、会计师对申购资金进行验资
2021年2月1日	1、将募集资金净额划付发行人募集资金专户 2、会计师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验资
2021年2月3日	1、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2、向中国证监会报备发行情况报告书、主承销商合规意见等全套材料

（二）认购邀请书发送过程

华友钴业本次非公开发行启动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2020年12月30日报送的投资者名单，共向141家机构及个人送达了认购邀请文件。其中，前20大股东（未剔除重复机构）20家、基金公司43家、证券公司26家、保险公司11家、其他类型投资者41家。本次发行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第二十三条的相关规定。

总序号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总序号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前20大股东（已剔除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					
1	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6	13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2	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芜湖信达新能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	1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健优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	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总序号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总序号	序号	投资者名称
4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9	16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	17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6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1	1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2	19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	8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沪	83	20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经济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	2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85	22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1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	23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	24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	13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88	2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	26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	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创新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保险公司		
16	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	1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7	17	张素云	91	2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	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复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	3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3	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价值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	5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公司			95	6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1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6	7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7	8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序号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总序号	序号	投资者名称
23	3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8	9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	4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9	10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5	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11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	6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投资者		
27	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1	1	郭军
28	8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2	2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9	9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3	3	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30	10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4	4	浙银汇地（杭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1	1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5	5	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	12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	6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	13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7	7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4	14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8	8	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5	15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9	9	中新融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6	16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0	10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7	1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1	11	北京润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	18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2	12	润晖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39	19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3	13	上海景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2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4	14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41	21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5	15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2	2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6	16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3	23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7	17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	24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8	18	杭州振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5	2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9	19	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6	26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0	20	杭州中大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47	27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1	21	兴银投资有限公司
48	28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2	22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9	29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3	23	国投创益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	30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4	24	中化建信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51	31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5	25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序号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总序号	序号	投资者名称
52	3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6	26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3	3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7	27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54	34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8	28	淮海天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	35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9	29	上汽顾臻（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6	36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0	30	南方建信投资有限公司
57	37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1	31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8	38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2	32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9	39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3	33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	40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4	34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1	41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5	35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2	4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6	36	沈阳兴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3	43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7	37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38	38	深圳市拓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4	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9	39	赵杭萍
65	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0	40	泸州璞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	3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1	41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	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	5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	6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	8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	1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	1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75	12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本次非公开报送发行方案及投资者名单后（2020年12月30日）至申购日（2021年1月26日）9:00期间内，收到14名新增投资者表达的认购意向。

新增投资者中基金公司5家、合格境外投资者1家、自然人3位，其他机构

投资者 5 家。具体名单如下：

总序号	序号	认购主体名称
基金公司		
1	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2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3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	4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	5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格境外投资者		
6	1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其他投资者		
7	1	浙江青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	3	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
10	4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11	5	张健侃
12	6	郁爱如
13	7	江苏淮海新能源车辆有限公司
14	8	王敏文

截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共向 155 个特定对象送达认购邀请文件，具体包括发行人前 20 名股东（未剔除重复机构）、基金公司 48 家、证券公司 26 家、保险公司 11 家、其他投资者 50 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对最终认购邀请名单的投资者认购资格及合规性进行了审慎核查，认购邀请文件的发送范围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也符合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及发行对象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通过直接或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或“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主承销商以及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

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三）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

2021年1月26日9:00-12:00，簿记中心共收到35单申购报价单，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均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除15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无需缴纳保证金外，其余投资者均按认购邀请书的约定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

经核查，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报价的投资者及其管理的产品不存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亦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以及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私募投资基金需要按规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私募基金备案。经核查，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中，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已在申购报价前履行了备案程序。

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申购报价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锁定期（月）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获配数量（股）
1	浙江青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65.93	100,000.00	-
2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无	6	67.46	20,000.00	-
					65.93	30,000.00	
3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	无	6	72.60	18,001.00	-
4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70.00	18,000.00	-
5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70.98	18,000.00	-
6	景林价值基金	其他	无	6	70.00	18,000.00	-

序号	申购报价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锁定期(月)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获配数量(股)
7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全球基金	其他	无	6	70.00	18,000.00	-
8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90.98	26,000.00	3,095,238
9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87.85	19,626.00	2,336,428
1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77.77	33,565.00	-
1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88.91	37,800.00	6,488,095
					85.02	54,500.00	
					77.51	75,000.00	
1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98.18	23,200.00	3,880,952
					91.98	30,600.00	
					87.88	32,600.00	
13	润晖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QFII	无	6	75.00	18,560.00	-
1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75.00	18,000.00	-
15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79.80	31,250.00	-
16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65.93	18,000.00	-
17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84.00	30,000.00	1,437,385
18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75.00	26,600.00	-
1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型投资账户	保险	无	6	88.18	21,400.00	2,547,619
2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保险	无	6	91.11	36,000.00	4,285,714
					81.23	54,000.00	
2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71.00	19,049.00	-
					70.00	28,199.00	
					68.00	30,019.00	
2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 沪	保险	无	6	86.12	18,000.00	2,142,857
					76.38	36,000.00	
23	王敏文	其他	无	6	79.99	25,000.00	-
					75.99	35,000.00	
24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	保险	无	6	75.00	18,500.00	-
25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QFII	无	6	82.56	18,000.00	-
					78.84	30,000.00	
					76.00	54,600.00	
26	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95.00	150,000.00	17,857,142
					92.00	150,000.00	

序号	申购报价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锁定期(月)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获配数量(股)
					90.00	150,000.00	
27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95.00	30,000.00	3,571,428
					92.00	30,000.00	
					90.00	30,000.00	
28	张健侃	其他	无	6	81.00	18,000.00	-
					80.00	18,000.00	
					67.00	36,000.00	
29	郁爱如	其他	无	6	81.00	18,000.00	-
					80.00	18,000.00	
					67.00	36,000.00	
30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76.16	187,500.00	-
					73.62	196,700.00	
					71.08	204,900.00	
31	江苏淮海新能源车辆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83.10	18,000.00	-
32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88.00	30,500.00	3,630,952
					82.10	77,300.00	
					69.10	96,700.00	
3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92.05	93,600.00	11,142,857
					88.05	93,600.00	
					84.05	93,600.00	
3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无	6	88.33	23,200.00	2,797,619
					88.32	23,500.00	
3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无	6	86.33	36,000.00	4,285,714
合计						1,523,421.00	69,500,000

(四) 发行配售情况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84.00 元/股，发行股数 71,642,857 股，募集资金总额 6,017,999,988.00 元。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5 家。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陈雪华	2,142,857	179,999,988.00	18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2	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	17,857,142	1,499,999,928.00	6
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142,857	935,999,988.00	6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488,095	544,999,980.00	6
5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4,285,714	359,999,976.00	6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85,714	359,999,976.00	6
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80,952	325,999,968.00	6
8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30,952	304,999,968.00	6
9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3,571,428	299,999,952.00	6
1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95,238	259,999,992.00	6
1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97,619	234,999,996.00	6
12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型投资账户	2,547,619	213,999,996.00	6
13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336,428	196,259,952.00	6
1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沪	2,142,857	179,999,988.00	6
15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37,385	120,740,340.00	6
合计		71,642,857	6,017,999,988.00	-

（五）缴款与验资情况

1、确定配售结果之后，发行人、中信证券向本次发行获配的 15 名发行对象发出了《缴款通知书》。各发行对象根据《缴款通知书》的要求向主承销商指定的本次发行缴款专用账户及时足额缴纳了认购款项。

2、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出具的天健验〔2021〕41 号《验证报告》，截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中信证券收到华友钴业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6,017,999,988.00 元。

3、2021 年 2 月 1 日，中信证券向发行人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划转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出具的天健验〔2021〕5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2 月 1 日，华友钴业已收到主承销商向发行人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分行开立的指定账户（2080000100000861531）划转的认股款，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

55,854,717.40 元、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7,141,616.4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955,003,654.14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 71,642,85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5,883,360,797.14 元。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本次发行符合发行人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方案，缴款通知的发送、缴款和验资过程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的信息披露

2020 年 12 月 1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进行了公告。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04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进行了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及其他关于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督导发行人切实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和手续。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过程及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认为：

1、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04 号）和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

2、关于本次发行对象选择合规性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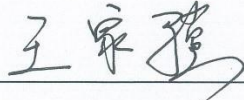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除董事会预案确定的发行对象外，其他通过询价获配的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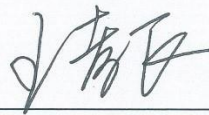


王家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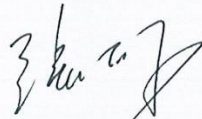
庞雪梅

项目协办人：



王孝飞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